



大会

Distr.: General
12 July 2012
Chinese
Original: Spanish

第六十七届会议

请求在第六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中增列一个项目

安第斯开发公司在大会的观察员地位

2012 年 7 月 6 日哥伦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并按照《大会议事规则》第 13 条的规定，谨要求在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中增加一个题为“安第斯开发公司在大会的观察员地位”的新项目。

按照《大会议事规则》第 20 条的规定，随函附上一份解释性备忘录、安第斯开发公司的《组织协定》和一项决议草案。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大会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内斯托·奥索里奥(签名)



附件一

解释性备忘录

一. 引言

1. 安第斯开发公司成立于 1970 年，是一个政府间国际金融组织。安第斯开发公司成员中包括许多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以及两个欧洲国家。公司总部在加拉加斯，并在布宜诺斯艾利斯、拉巴斯、巴西利亚、波哥大、基多、马德里、巴拿马城、利马和蒙得维的亚有常设办事处。
2. 根据《组织协定》第 1 条的规定，安第斯开发公司是国际公法规范下的法律实体，受上述文书各项规定的制约。
3. 安第斯开发公司在金融方面发挥抗周期和催化作用，并成为南美洲基础设施项目的主要资金来源，并且是该地区的一个重要知识创造者。

二. 组织协定及其修订

4. 建立安第斯开发公司的《组织协定》于 1968 年 2 月 7 日由玻利维亚、智利、哥伦比亚、厄瓜多尔、秘鲁和委内瑞拉列国政府在波哥大签署，并于 1970 年 1 月 30 日生效。
5. 2005 年 10 月 24 日签署了一项修订《协定》的议定书。议定书于 2008 年 7 月 9 日生效。根据该议定书，《协定》开放供其他国家签署。
6. 除修订安第斯开发公司《组织协定》的 2005 年议定书外，安第斯开发公司大会还曾作出一系列决定，对《协定》作了多次修订。《协定》的附件一一列出这些修订。

三. 成员

7. 目前安第斯开发公司成员有以下 18 个国家：

阿根廷

多民族玻利维亚国

巴西

哥伦比亚

智利

哥斯达黎加

厄瓜多尔

西班牙

牙买加
 墨西哥
 巴拿马
 巴拉圭
 秘鲁
 葡萄牙
 多米尼加共和国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乌拉圭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四. 宗旨和职能

8. 根据《组织协定》第3条，安第斯开发公司力求促进可持续发展和区域一体化，为此目的，将有效调动资源，以及及时向成员国的公共和私营部门客户提供高度增值的多种金融服务。

9. 第4条规定，为了实现上述目标，安第斯开发公司行使以下职能：

- (a) 开展投资机会研究，并指导和筹备有关项目；
- (b) 向本区域国家散发调查研究结果，对可利用资源的投资予以充分指导；
- (c) 直接或间接地为筹划和执行多边或互补性项目提供必要的技术和财政援助；
- (d) 获取内部和外部信贷；
- (e) 在持股者所在国或其他国家发行公债、公司债券和其他金融产品；
- (f) 鼓励筹集和调动资金；
- (g) 以最优惠条件鼓励资本和技术贡献；
- (h) 放贷和发放存款、担保书和其他形式的担保；
- (i) 鼓励承保，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给予担保；
- (j) 鼓励组建、扩大企业以及使之现代化或改制，为此发行股票或股份；安第斯开发公司可能转让获取的股票、股份、权利和债券，首先向所有国的公共或

私营实体转让，如其无兴趣，则向对这些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有兴趣的第三方提供；

(k) 根据其规定的条件，并按持股者或第三方指示，执行与上述目的相关的具体任务或行动；

(l) 同国内和国际其他实体协调活动，以推动持股者国家的发展；

(m) 向本区域提供投资资源的实体或机构建议必要的协调机制；

(n) 获取和处置动产和不动产，倡议或反对相关法律和行政指令，并在总体上开展为实现上述各项目标所需的各种业务、行动，以及执行契约和协议。

五. 组织结构和国际工作人员

10. 为执行其各项职能，安第斯开发公司设有以下机构：

- 股东大会，其按《组织协定》第 11 至 22 条行事；
- 理事会，其组成和职能受制于《组织协定》第 23 至 30 条；
- 一名执行总裁（《组织协定》第 31 至 35 条）以及
- 若干名副总裁（《组织协定》第 36 条）。

11. 《组织协定》第 39 条规定如下：

第 39 条. 工作人员的国际性

工作人员在履行责任时不应寻求或接受任何政府或公司外任何当局的指示。他们不得从事任何不符合其国际公务员职位的行动，他们仅向公司负责。

六. 在联合国大会的观察员地位

12. 安第斯开发公司是一个政府间金融机构，致力于推动区域一体化并加强拉丁美洲区域的国际存在，并推动该区域积极参加建设一个以多边主义、法治以及国际和平与团结为特征的世界。安第斯开发公司及其成员国全面遵守《联合国宪章》所载各项宗旨和原则。

13. 考虑到安第斯开发公司的宗旨与联合国的宗旨明显互补，因此给予安第斯开发公司大会观察员地位将会促成互惠的开展机构间对话。这还会促进各项努力的协调一致，并为今后在诸多领域的广泛合作开辟道路。最后，取得观察员地位还会促进安第斯开发公司正在作出的努力，鼓励旨在促进和加强南美洲各国一体化和发展的各项举措。

附件二

决议草案

安第斯开发公司在大会的观察员地位

大会，

欲促进联合国与安第斯开发公司之间的合作，

1. 决定邀请安第斯开发公司作为观察员参加大会的届会和工作；
 2. 请秘书长采取必要的步骤执行本决议。
-